

2023年草房子读后感两百字免费(优秀5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草房子读后感两百字免费篇一

《草房子》这部文学作品是曹文轩叔叔写的一部著名现代小说，《草房子》的作者是曹文轩，这部书由9个小故事组成，发生的一切都与油麻地有关，都与桑桑有关。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草房子红门读后感三百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曹文轩爷爷的《草房子》，就像童年一首浪漫、温暖、纯真无邪的诗。在那溢满阳光的草房子里，一切美得宁静、温馨、悠远，并且永恒。

我爱《草房子》里的每一个人。我爱桑校长，他工作那样认真，爱他的工作，爱他的学校，爱他的师生们；我爱纸月，她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我爱陆鹰，他长着光光脑袋，被大家叫“秃鹰”，他充满无助与孤单，但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对他刮目相看；我爱细马，他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到油麻地小学，因为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感到孤独、压抑，可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令我敬佩；我爱白雀，她有一副好嗓子，银铃般清脆，她不仅仅外表美，并且心灵美；我最爱是主人公桑桑，一个淘气的，正直的，聪明的，勇敢的小男孩。桑桑为了自我喜欢的水月而变得干净，他帮细马放羊，陪孤单的秦大奶奶聊天，卖掉心爱的鸽子，把钱借给杜小康当做生

意的本钱，忍着病痛的折磨坚持上学，最终战胜了病魔，考上了中学。他心中有爱：爱同学，爱教师，爱父母，爱秦大奶奶，爱水月，爱妹妹……虽然那个年代的桑桑与此刻的我們有许多不一样之处，但都有一个闪闪发光的，心有灵犀的共同之处，那就是：我们都有一颗童心，都向欢乐出发！

人生无处不真情！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真诚、善良的心去对待每一个人；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拼搏、不懈的努力应对未来的考验；成长的欢乐用我们不畏艰难的意志，掌握在我们自我的手上。

《草房子》用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每个人的一生不可能都是一帆风顺的，生活充满了酸甜苦辣。当苦难来临的时候，我们不能逃避，要满怀期望，微笑着去应对。让我们和桑桑一样，怀着最真的心，朝着自我的梦想勇敢奋进，欢乐向前吧！

暑假里读了《草房子》这本书，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书中，桑桑是一个聪明、调皮、爱捣蛋的孩子，整天满脑子胡思乱想，做出奇怪的事情来。比如用自家的碗柜做鸽子的家、把蚊帐做成鱼网、夏天穿着大人的棉袄做莫名其妙的动作、瞎唱一些乱七八糟的自编歌、把爸爸年轻时得到的笔记本当什么来用……然而，每次被妈妈训责以后，过一段时间老毛病却又犯了，母亲的责骂简直对他来说没有一点效果。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杜小康，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的，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使他不能上学，而要离开油麻地，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在杜小康走之前，他撕心裂肺的喊声：“我要上学。”并且，杜小康还是一个很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有一次，他和桑桑在稻草堆那边玩火，结果起火了。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被大家称为“秃鹤”，经常被大家笑话。可是，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上的。

想想他们我们是多么幸福啊。从今以后，我必须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发奋读书；必须学习“秃鹤”有一颗自信的心，相信自我就会成功。我必须会学习纸月尊敬长辈……总之，这本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我必须会努力的向它们靠近的，争做一个优秀的四好少年。

这星期，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

这本书写的是油麻地小学发生的事，它包括《秃鹤》、《红门》等故事。《秃鹤》写的是：陆鹤是个秃子，同学们都叫他秃鹤，还经常戏弄、嘲笑他，他为了报复，在全区的会操比赛上出洋相，让学校失去了荣誉，大家都不理他了，之后，在举行文艺会演时，他成功扮演了秃头伪军连长，为学校争得了荣誉，赢得了大家的尊重。《红门》讲的是：杜小康家开了个杂货铺，是村里的富户，可之后他家败落了，连读书的钱都拿不出来，他只得跟随父亲去外地放鸭，可最终又失败了，于是，他又去学校门口摆小摊，最终赚到了钱。

读完这本书，我被陆鹤和杜小康在困境中坚持不懈、顽强向上的精神感动了，我不禁想起有一回，爸爸妈妈带着我和弟弟去野炊，大人们拾柴，我和弟弟垒灶。当我的灶差一块石头就能垒好时，找不到适宜的石头了，我仔细的找了好几遍，弟弟的灶已经垒好了，爸爸妈妈也快回来了，我虽然想放弃，但又不想输给弟弟，于是，我跑远了一些，又仔细的找了一遍，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我最终找到了适宜的石头，垒出了一个又稳当又美观的野炊灶。

当我们遇到困难时，必须不要垂头丧气，轻易放弃，而是要像歌里唱的那样：不怕困难、不怕敌人、顽强学习、坚决斗争！

假期里，我读了曹文轩的《草房子》一书。书里的人物有秃鹤、纸月、白雀、桑桑、杜小康、秦大奶奶等，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

这本书一开始描述秦大奶奶是一个十分可恶的老太婆，她明明看见学校的菜园边上就是一条路，却仗着自我老眼昏花，愣说没有路，拄着拐棍，横穿菜园，一路把菜苗踩倒了许多。秋天，一不留神，她就会把学校种的瓜和豆荚摘了去，自我吃也行啊，她又不自我吃，而是将它们扔到大河里去。

秦大奶奶住在学校里，给教学带来了很大麻烦。为了治理学校，学校在校外给秦大奶奶盖了一间新房子，可秦大奶奶偏偏不住新房子，而硬是躺在老房子前的艾地里。到了冬天，瘦弱的秦大奶奶在学校里面用一根细竹竿支撑一张破席子，做成一座简易房子住。

之后，秦大奶奶为救一个学生而落水，在教师们的照料下，秦大奶奶得以恢复健康。此后，秦大奶奶像变了一个人似的，开始喜爱学校和学生。秦大奶奶采了凤仙花，放在陶罐里，加上明矾，把它们拌在一齐，并仔细地捣烂，敷在同学们的指甲上，再包上麻叶，用绳扎上。过四五天，去了麻叶，同学们就有了透明鲜亮的红指甲了。有了红指甲的女孩把手伸给没有染红指甲的女孩说：“这时秦大奶奶给我染的。”秦大奶奶越来越喜欢这些小孩子了。

有一次，学校的南瓜落到水中，为了保护南瓜，秦大奶奶伸手去抓，不料两脚顺坡滑了下去，滑到水中。因为太老了，几经挣扎，不幸被水淹死了。

读完这本书，我懂得了爱的力量是伟大的，爱能够化解矛盾，能够让世界变得更完美。是教师用爱感化了秦大奶奶，秦大奶奶用爱回报了学校，回报了社会。

草房子读后感两百字免费篇二

《草房子》，虽然语言平淡，但是令人有些伤感。那天晚上睡觉时，一个个书中的人物出现在我眼前。既活泼又善良还

有些鬼点子的桑桑；文弱恬静的纸月；爱学习的杜小康；特殊的陆鹤；有孝心的细马；调皮的阿恕；可怜的秦大奶奶……积极向上的桑乔一家，勤劳不幸的邱大爷一家，惨遭破产的杜雍和一家……他们都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最喜欢桑桑。桑桑虽然很脏，学习也不名列前茅，但是他还是有许多优点的。

比如，他见到纸月，便一改以前的不干净，说明他知错就改；他帮蒋一轮和白雀传信，说明他乐于助人；他在病危时带妹妹去城里玩，说明他说话算话和关爱妹妹。令我不由地开始敬佩起他。以前，我妹妹来我家时，我不是跟她抢巧克力，就是和她争饼干。国庆长假，外婆带着妹妹来我家玩。我中午要出去上课，好不容易熬过了两个小时，回来正想尝尝新加坡带来的棒棒糖，冲到房间里，傻了。

上课得到的奖品——棒棒糖，被贪吃的妹妹扫荡一空。心情就像《草房子》中，桑乔奖到的本子被儿子桑桑夺去一般，寒……我怒气冲天，举起手来就要教训妹妹。幸好外婆及时阻止，不然妹妹就要被我的“降龙十巴掌”打成虫了。而读过《草房子》后，我深感羞愧。妹妹还小，不懂事，长大就好了。何况哥哥还应该谦让嘛！其次，我还喜欢杜小康。他虽然身在豪门，却一点也不傲气。成绩好，人品也不错。特别是在红门愈渐冷清时，他对学习深深的热爱，令我感动不已。

我们会有这样的学习欲望吗？一样东西只有时去了才会明白它的珍贵。而在失去之前就明白它珍贵的，才是真正懂得珍惜的人。《草房子》里还有很多值得赞美的人物。他们教会了我怎样做好人。我希望更多的人来看这本好书，来请这位精神上的老师——《草房子》。《草房子》，虽然语言平淡，但是令人有些伤感。那天晚上睡觉时，一个个书中的人物出现在我眼前。既活泼又善良还有些鬼点子的桑桑；文弱恬静的纸月；爱学习的杜小康；特殊的陆鹤；有孝心的细马；调皮的阿恕；可怜的秦大奶奶……积极向上的桑乔一家，勤劳不幸的邱大爷一家，惨遭破产的杜雍和一家……他们都给我

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我最喜欢桑桑。桑桑虽然很脏，学习也不名列前茅，但是他还是有许多优点的。比如，他见到纸月，便一改以前的不干净，说明他知错就改；他帮蒋一轮和白雀传信，说明他乐于助人；他在病危时带妹妹去城里玩，说明他说话算话和关爱妹妹。令我不由地开始敬佩起他。以前，我妹妹来我家时，我不是跟她抢巧克力，就是和她争饼干。国庆长假，外婆带着妹妹来我家玩。我中午要出去上课，好不容易熬过了两个小时，回来正想尝尝新加坡带来的棒棒糖，冲到房间里，傻了。

上课得到的奖品——棒棒糖，被贪吃的妹妹扫荡一空。心情就像《草房子》中，桑乔奖到的本子被儿子桑桑夺去一般，寒……我怒气冲天，举起手来就要教训妹妹。幸好外婆及时阻止，不然妹妹就要被我的“降龙十巴掌”打成虫了。而读过《草房子》后，我深感羞愧。妹妹还小，不懂事，长大就好了。何况哥哥还应该谦让嘛！其次，我还喜欢杜小康。他虽然身在豪门，却一点也不傲气。成绩好，人品也不错。特别是在红门愈渐冷清时，他对学习深深的热爱，令我感动不已。我们会有这样的学习欲望吗？一样东西只有失去了才会明白它的珍贵。而在失去之前就明白它珍贵的，才是真正懂得珍惜的人。以前，我与蒋彬宇坐在一起，经常一起比分数，星数，作业速度及质量。

长久以来，也成了习惯，而且还令我的成绩步步高升。不久，我换座位了，淡忘了我与蒋彬宇之间的“战争”。日复一日，就像一个选手在没有终点的跑道线上无目标地奔跑。《草房子》里还有很多值得赞美的人物。他们教会了我怎样做好人。我希望更多的人来看这本好书，来请这位精神上的老师——《草房子》。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草房子读后感两百字免费篇三

这几周，带着孩子们陆陆续续的进行了几次外出采写，冬日日的暖阳映红了孩子们漾着笑意的面颊，爽飒的意犹未尽的秋风和着他们银铃的笑声回应在一碧如洗的晴空里，他们躺在金色的落叶里嬉戏，他们迎着起飞的海鸟追逐，离开了那个钢筋水泥的城市，我看了孩子们前所未有的欢畅淋漓，也许每个孩子都有一个梦中的童年圣地。看着他们，我的脑海里断断续续的浮现着《草房子》中的一个画面。

《草房子》是是一份美好所在，它让我想起浪漫，遥远，温馨的童话。时代虽是那般的遥远，但读起来确是着实感觉被一股亲切的气息所弥漫，这里的一切故事都与油麻地这个地方有关，都与小主人公桑桑有关。

油麻地小学是一个美丽的地方，这点没有让人失望，清一色的油亮油亮的草房屋顶，校园里长着青翠的楝树，楝树上结着一串串圆圆的果实，一条小河弯弯曲曲地将学校围了起来，河岸边长着芦苇和艾草。油麻地小学时一色的草房子。这里的草房子向人们传递的不是穷困，不是潦倒，它所勾勒的是一个童话般的世界。

十几幢草房子，似乎是有规则，又似乎是没有规则地连成一片。它们分别用做教室、办公室、老师的宿舍，或活动室、仓库什么的。在这些草房子的前后或在这些草房子之间，总有一些安排，或一两丛竹子，或三株两株蔷薇，或一片花开的五颜六色的美人蕉，或干脆就是一小片夹杂着小花的草丛。这些安排，没有一丝刻意的痕迹，仿佛是这个校园里原本就有的，原本就是这个样子。这一幢一幢草房子，看上去并不高大，但屋顶大大的，里面很宽敞。

这种草房子实际上是很贵重的。它不是用一般的稻草或者麦秸盖成的，而是从三百里外的海滩上打来的茅草盖成的。那茅草旺盛地长在海滩上，受着海风的吹拂与毫无遮挡的阳光的曝晒，一根一根都长得很有韧性。阳光一照，闪闪发亮如铜丝，海风一吹，竟能发出金属般的声响。

用这种草盖成的房子，是经久不朽的。油麻地小学的草房子，那上面的草又用得很考究，很铺张，比这里的任何一个人家的选草都严格，房顶都厚。因此，油麻地小学的草房子里，冬天是温暖的，夏天却又是凉爽的。这一幢幢房子，在乡野纯净的天空下，透出一派古朴来。而当太阳凌空而照时，那房顶上金泽闪闪，又显出一派华贵来。

草房子读后感两百字免费篇四

《草房子》这部长篇小说的主人公是油麻地小学校长家的儿子桑桑，看完草房子，一起来写一篇草房子读后感吧！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草房子读后感作文六百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暑假里读了《草房子》这本书，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书中，桑桑是一个聪明、调皮、爱捣蛋的孩子，整天满脑子胡思乱想，做出奇怪的事情来。比如用自家的碗柜做鸽子的

家、把蚊帐做成鱼网、夏天穿着大人的棉袄做莫名其妙的动作、瞎唱一些乱七八糟的自编歌、把爸爸年轻时得到的笔记本当什么来用……然而，每次被妈妈训责以后，过一段时间老毛病却又犯了，母亲的责骂简直对他来说没有一点效果。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杜小康，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的，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使他不能上学，而要离开油麻地，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在杜小康走之前，他撕心裂肺的喊声：“我要上学。”并且，杜小康还是一个很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有一次，他和桑桑在稻草堆那边玩火，结果起火了。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被大家称为“秃鹤”，经常被大家笑话。可是，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上的。

想想他们我们是多么幸福啊。从今以后，我必须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发奋读书；必须学习“秃鹤”有一颗自信的心，相信自我就会成功。我必须会学习纸月尊敬长辈……总之，这本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我必须会努力的向它们靠近的，争做一个优秀的四好少年。

曹文轩爷爷的《草房子》，就像童年一首浪漫、温暖、纯真无邪的诗。在那溢满阳光的草房子里，一切美得宁静、温馨、悠远，并且永恒。

我爱《草房子》里的每一个人。我爱桑校长，他工作那样认真，爱他的工作，爱他的学校，爱他的师生们；我爱纸月，她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我爱陆鹰，他长着光光脑袋，被大家叫“秃鹰”，他充满无助与孤单，但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对他刮目相看；我爱细马，他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到油麻地小学，因为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感到孤独、压抑，可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令我敬佩；我爱白雀，她有一副好嗓子，银铃般清脆，她不仅仅外表美，并且心灵美；我最爱是主人公桑桑，一个淘气的，正直的，聪明的，勇敢的小男孩。桑

桑为了自我喜欢的水月而变得干净，他帮细马放羊，陪孤单的秦大奶奶聊天，卖掉心爱的鸽子，把钱借给杜小康当做生意的本钱，忍着病痛的折磨坚持上学，最终战胜了病魔，考上了中学。他心中有爱：爱同学，爱教师，爱父母，爱秦大奶奶，爱水月，爱妹妹……虽然那个年代的桑桑与此刻的我們有许多不一样之处，但都有一个闪闪发光的，心有灵犀的共同之处，那就是：我们都有一颗童心，都向欢乐出发！

人生无处不真情！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真诚、善良的心去对待每一个人；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拼搏、不懈的努力应对未来的考验；成长的欢乐用我们不畏艰难的意志，掌握在我们自我的手上。

《草房子》用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每个人的一生不可能都是一帆风顺的，生活充满了酸甜苦辣。当苦难来临的时候，我们不能逃避，要满怀期望，微笑着去应对。让我们和桑桑一样，怀着最真的心，朝着自我的梦想勇敢奋进，欢乐向前吧！

假期里，我读了曹文轩的《草房子》一书。书里的人物有秃鹤、纸月、白雀、桑桑、杜小康、秦大奶奶等，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

这本书一开始描述秦大奶奶是一个十分可恶的老太婆，她明明看见学校的菜园边上就是一条路，却仗着自我老眼昏花，愣说没有路，拄着拐棍，横穿菜园，一路把菜苗踩倒了许多。秋天，一不留神，她就会把学校种的瓜和豆荚摘了去，自我吃也行啊，她又不自我吃，而是将它们扔到大河里去。

秦大奶奶住在学校里，给教学带来了很大麻烦。为了治理学校，学校在校外给秦大奶奶盖了一间新房子，可秦大奶奶偏偏不住新房子，而硬是躺在老房子前的艾地里。到了冬天，瘦弱的秦大奶奶在学校里面用一根细竹竿支撑一张破席子，做成一座简易房子住。

之后，秦大奶奶为救一个学生而落水，在教师们的照料下，秦大奶奶得以恢复健康。此后，秦大奶奶像变了一个人似的，开始喜爱学校和学生。秦大奶奶采了凤仙花，放在陶罐里，加上明矾，把它们拌在一齐，并仔细地捣烂，敷在同学们的指甲上，再包上麻叶，用绳扎上。过四五天，去了麻叶，同学们就有了透明鲜亮的红指甲了。有了红指甲的女孩把手伸给没有染红指甲的女孩说：“这时秦大奶奶给我染的。”秦大奶奶越来越喜欢这些小孩子了。

有一次，学校的南瓜落到水中，为了保护南瓜，秦大奶奶伸手去抓，不料两脚顺坡滑了下去，滑到水中。因为太老了，几经挣扎，不幸被水淹死了。

读完这本书，我懂得了爱的力量是伟大的，爱能够化解矛盾，能够让世界变得更完美。是教师用爱感化了秦大奶奶，秦大奶奶用爱回报了学校，回报了社会。

这星期，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

这本书写的是油麻地小学发生的事，它包括《秃鹤》、《红门》等故事。《秃鹤》写的是：陆鹤是个秃子，同学们都叫他秃鹤，还经常戏弄、嘲笑他，他为了报复，在全区的会操比赛上出洋相，让学校失去了荣誉，大家都不理他了，之后，在举行文艺会演时，他成功扮演了秃头伪军连长，为学校争得了荣誉，赢得了大家的尊重。《红门》讲的是：杜小康家开了个杂货铺，是村里的富户，可之后他家败落了，连读书的钱都拿不出来，他只得跟随父亲去外地放鸭，可最终又失败了，于是，他又去学校门口摆小摊，最终赚到了钱。

读完这本书，我被陆鹤和杜小康在困境中坚持不懈、顽强向上的精神感动了，我不禁想起有一回，爸爸妈妈带着我和弟弟去野炊，大人们拾柴，我和弟弟垒灶。当我的灶差一块石头就能垒好时，找不到适宜的石头了，我仔细的找了好几遍，弟弟的灶已经垒好了，爸爸妈妈也快回来了，我虽然想放弃，

但又不想输给弟弟，于是，我跑远了一些，又仔细的找了一遍，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我最终找到了适宜的石头，垒出了一个又稳当又美观的野炊灶。

当我们遇到困难时，必须不要垂头丧气，轻易放弃，而是要像歌里唱的那样：不怕困难、不怕敌人、顽强学习、坚决斗争！

草房子读后感两百字免费篇五

我不知道六年能给人带来什么，我只知道这六年给桑桑留下的美好、快乐。

一一题记

我拖着劳累的身体，双手揉了揉疲惫的眼睛。黄晕的灯光告诉我：我又在书店呆了一下午了。这是值得的，我读完了这部唯美的小说：《草房子》。

“房子”故事多，人物也精彩。

陆鹤是个长着光光脑袋的孩子，因此，大家都叫他“秃鹤”，他充满无助与孤单。被叫“秃鹤”的他常常小镇水码头最低的石阶上，望着波光粼粼的湖水发呆流泪，因为这里河水不嘲笑他，石阶不蔑视他，这里是他的港湾。他用生姜擦头，渴望长出头发；他在广播操时摔起了帽子，报复了所有人的轻视。但是，他没有这样沉沦，他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他想让人尊重他，他参加了演出，赢得了那久违的尊重与自信。我们不能因为一个人的外表不好看而歧视他、嘲笑他，甚至欺负他，而要看他的内心，看他的品质。因为，人的美不在于外表，只要心中装着同伴，装着集体，那他就是最美的。

草房子中最让我感动的就是秦大奶奶了。秦大奶奶是有梦想

的，她只想拥有一块属于自己的，但秦大的死，这个家中流砥柱的死，让一切成了叹息。修学校成了她一生最忌讳的词，学校改变了她的生活，摧毁了她的梦想。她要报复学校，让学校不得安宁，让孩子们称她为“最可恶的老婆子”。就是她，救了乔乔，用自己年迈的身体托起了一个幼小的生命。她变了，她悟了，她成了校园的守护者，呵，也许就是这样，命运总是在戏弄她。她为了把一个即将落水的南瓜捞上来，再次落水。艾草到了她的墓旁，味道也苦不堪言。一个人真正的美你是看不出来的，那最后一刻的真情留下的是无限的爱与守护吧。

再说说桑桑吧，这个可爱的男孩，他是个喜欢“异想天开或者做出一些出人意料的古怪行为”的孩子，他为了让自己养的鸽子有个像样的家，就把家里用的碗柜改制成一所鸽舍；他看到渔船上的人用网捕鱼，就把家里的蚊帐剪开做成一张渔网，还真捕到了鱼；他在夏天里想到城里卖冰棍的人总将冰棍裹在棉套里，就突发奇想地在大热天里穿上棉衣棉裤，他也能给老师和白雀悄悄送信……他很可爱，却在最后得了一场怪病，让自己处在了一个孤独、无望的地方，他的伙伴离他越近，他却感觉离他越远，最后全村人为他祈祷、送行。他像是油麻地的小精灵，让这片土地充满朝气与动容。桑桑的身后有着一丝的哀伤，这个哀伤仿佛我们少时也经历过，也许，正是这份哀伤，才有了我们更加精彩的童年吧。

故事给我的感觉是美的，让我学会了尊重与理解，善待与相处，还有那人性的交融与爱的美好。

桑桑的故事让我回到属于我的小学生活。少男少女纯真的友谊，父母、老师给我们最深的教诲与爱意，童年恣肆的欢乐，明媚的忧伤，淳朴的情谊，还有天真的梦想，已方然成为了记忆与那回忆时的笑意。我想说：珍惜。

七十年代的孩子与我们有些差距，但真与善是不会变的，珍惜那欢乐的笑脸，奔跑的无拘。

文章中的鸽群描写的片段我最深刻：

白鸽在天上盘旋着，当时正是一番最好的秋天的阳光，鸽群从天空滑过时，满空中泛着迷人的白光。这些小家伙，居然在见了陌生人之后，产生了表演的欲望，在空中潇洒而优美地展翅，滑翔或做集体性的俯冲，拔高与穿梭。

这群白鸽让孩子们不孤单，让梦想远航，让新的希望撑起太阳。

六年，你想要什么我不知道，我只知道我要的是童真，无拘，真。